

進出口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營運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執行及監控風險管理計劃
編號	105289L4
應用範圍	本能力單元適用於在進出口業任職，負責執行及監控風險管理計劃成效的從業員，工作亦涉及執行風險分析，評估各種風險管理工具的成效。
級別	4
學分	6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具備風險管理知識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採用廣泛技能監控風險管理計劃 • 使用廣泛技能進行風險分析 2.1. 執行風險管理計劃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估計執行風險管理計劃所需的資源 • 取得執行管理計劃所需的資源 • 辨認預期困難，並提出解決方案 • 決定執行工作安排，並執行風險管理計劃 2.2. 監控風險管理計劃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辨認風險管理的目標，並決定標準風險績效 • 收集風險績效數據 • 將實際風險績效與既定標準比較 • 找出實際風險績效與預期績效的差距 (如有) • 採取補救措施，調整風險管理計劃 (如需要) 2.3. 進行風險分析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收集最新資料進行狀況分析，辨認能影響損失風險的內、外部因素 • 評估可能出現的結果及發生的可能性 • 評估風險水平 • 評估各種風險管理工具的成效 3. 提出有效建議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呈交風險評估報告，找出及估計風險水平，並定期評估各風險管理工具的成效 • 提出能有效管理風險的建議
評核指引	<p>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執行風險管理計劃 • 能夠監控風險管理計劃 • 能夠定期進行風險分析 • 能夠進行風險評估，並提出能有效管理風險的建議
備註	